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9〕18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永嘉县文明县城创建涉及市政卫生 配套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快推进文明县城创建，加强对县城市政卫生配套项目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县政府决定，建立文明县城创建涉及市政卫生配套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小组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陈志斌

副组长：李金星（县府办）

王澄荣（县文明办）

徐霖森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
成 员：金晓平（县文明办）

金叶森（县发改局）

徐忠诚（县财政局）

麻久燎（县监察局）

陈亚忠（县国土资源局）
潘云祥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虞秀建（县环保局）
潘康容（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）
刘永万（上塘镇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设在县规划建设局），潘云祥同志兼办公室主任。办公室成员名单如下：

成 员：胡志杰（县文明办）
林淡秋（县发改局）
陈益平（县财政局）
金志敏（县监察局）
吴宗考（县国土资源局）
厉建兴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孙成合（县规划建设局）
周建良（县环保局）
谢秀杰（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）
陈国华（上塘镇）

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九日

主题词：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年4月29日印发
